長庚大學 114 學年度碩士班、博士班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招生類別:					
□碩士班甄試	□碩士	班考試		[士在職專	P班考試
□博士班甄試	□博士	班考試			
考試身分別:□ 一般	生 □ 在職生	上 □在	職專班生		
報考所組別:		碩士	班/研究所		组
榜 單 名 次:□ 正取	第名 [] 備取 第_	名		
茲因□錄取他校 □工	作因素 □家庭	因素 □生涯	∉規劃 □其	他	
自願放棄入學資格,	事後絕無反悔或	任何異議,	立此切結為	證。	
	此 致				
長庚大學招生委員會					
	學	生姓名:			啟
				(請親	自簽名)
	身	/分證號:			
	蔣	絡電話:			
	E	期:	年	月	日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錄取生於報到後欲放棄錄取資格,請**親筆填寫本聲明書及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** 本,擇一方式辦理放棄錄取聲明。
 - (1) email 方式:拍照或掃描後寄至 <u>hsuan@mail.cgu.edu.tw</u>。 ※主旨請註明「放棄碩士班/博士班招生錄取資格」。
 - (2) 親自送交方式:長庚大學第一醫學大樓2樓教務處招生組。
 - (3) 郵寄方式:33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9 號長庚大學教務處招生組 ※信封上請註明「放棄碩士班/博士班招生錄取資格」。
- 二、若於報到時已繳交學位(畢業)證書者,請務必附上回郵信封或至本校辦理,以 便領回學位(畢業)證書正本。
- 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,請考生慎重考慮。